

办理结果：解决采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总工会文件

沪工总权〔2026〕70号

对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0430号代表建议的会办意见

市民政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：

臧熹代表提出的“关于尽快出台带薪陪护假实施细则确保政策落地的建议”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。

近年来，市总工会将“万家企业和谐劳动关系指导服务”列为上海市总工会服务职工的年度实项目，将发生群体性劳资纠纷案件、严重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企业作为主要对象，持续开展劳动法律监督工作。2025年，全市各级工会累计建立监督组织31064个，培训监督员约1万人次，刚柔并济推动工会劳动法律

覆盖企业 1 万余家，职工约 73 万人，排查出劳动关系矛盾 1.4 万个，提出整改建议 1.38 万条，发出“一函两书”2300 余份。

2026 年，市总工会将聚焦职工群众在带薪陪护假方面的意愿诉求，加强源头参与，深入基层进行调研，及时反映职工呼声，充分发挥工会组织源头参与职能和协调推动作用，提出切实可行的针对性意见。同时继续落实好“万家企业和谐劳动关系指导服务”实项目，将“带薪陪护假”纳入“和谐劳动关系指导服务”评价标准，进一步提升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工作的规范性，提升监督管理水平，有效督促用人单位就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，为本市工会依法维护职工权利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，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代表时参考。



联系人：黄建军

联系电话：63211939-3207

联系地址：中山东一路 14 号

邮政编码：200002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厅。

上海市总工会办公室

2026 年 4 月 3 日印发
